

东湖风景区公安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关于联合开展 2023 年度 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 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监管，规范枪支使用行为，按照全市 2023 年“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管理要求，结合东湖风景区工作实际，决定在全区开展 2023 年度民用枪支经营使用单位双随机联合抽查工作，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抽查时间

2023 年 9 月—12 月，每月。

二、抽查事项

本次抽查任务：民用枪支制造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民用枪支配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和民用枪支配置使用单位使用枪支情况的检查。

三、抽查对象

对在湖北省“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上东湖风景区公安局抽查对象库中抽取的行业单位进行联合执法检查，每次任务检查人员不得少于 2 名。

四、责任分工

此次联合抽查任务由区公安局发起，市场监督管理局、文化和旅游局参与抽查。区公安局负责对经营民用枪支经营使用的检查；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配合发起对出售玩具枪的商户进行监管检查；文化和旅游局负责运动枪支的监督管理工作。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公安分局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管理委员会

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

管理委员会

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9月22日